

附件：

工业用地及厂房拍租方案

我局现有新建区水泥厂工业用地一块，总面积约为 35520.95 平方米，建筑物占地面积 2806.39 平方米（由于长期未使用无人维护，大部分房屋已无法使用，需修缮后才可继续使用），位于南昌市新建区岭背林场（乐化镇省军区保管中队旁），具体拍租方案明细如下：

1、拍租标的共 1 个，房产坐落地址、建筑面积及挂牌价如下：

标的	房产坐落地址	建筑面积(m ²)	挂牌价(元/月)	备注
标的 1	新建区岭背林场（乐化镇省军区保管中队旁）	35520.95m ²	36000	
标的 2	新建区岭背林场（乐化镇省军区保管中队旁）	2806.39m ²	9000	大部分房屋已无法使用

2、土地及厂房状况：目前为年底租赁到期，按标的实际现状出租；

3、租赁期限：十二年；

4、租金支付方式：标的成交后，租赁合同签订后，承租方须支付三个月租金的土地及厂房租赁押金（履约保证金）和一年的土地及厂房租金，租金每年一付，每年租赁期结束前一个月内交纳下一年租期的租金；

5、租金递增方式：挂牌最终成交价格为标的的第一年月租金价格。从第三年开始，月租金在上一年月租金价格的基础上按 3%递增。

6、装修期：标的建设期或装修期免租为 30 天（一个月）。免租装修期（建设期）不计算在租期内；

7、限制经营范围：承租人可将标的用于水泥生产经营、混凝土生产经营及办公的经营。

南昌市新建区科技和信息化局

2023年07月10日

